ICS 11.220
CCS B41

DB 21

辽 宁 省 地 方 标 准

DB XX/T XXXX—XXXX

无抗猪肉生产技术规范

Antibiotic-free pork production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报批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目　　次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无抗饲料营养标准..... 1
5　生长育肥猪无抗养殖..... 3
6　屠宰要求..... 4
7　贮存、运输及销售..... 4
8　召回..... 4
参考文献..... 5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辽宁省农业农村厅提出并归口管理。

本文件起草单位：辽宁省农业发展服务中心、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辽宁菲迪饲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冯大兴、吴振洲、胡国清、刘春海、张波、姜晶、李雪娇、白旭颖、常海波、李树博、杨国丽、汲全柱、张岩彬、吴倩、董延江、候兴军、任艳娥、饶正华、张军民、卞大伟、刘昱东、佟玉红、戴波涛、韩硕、石丽娟、韩丹、吕斌。

本文件发布实施后，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问题和意见建议，均可以通过来电和来函等方式进行反馈，我们将及时答复并认真处理，根据实际情况依法进行评估及复审。

归口管理部门通讯地址：辽宁省农业农村厅（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北街2号），联系电话：024-23447862。

文件起草单位通讯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南四经街143号，联系电话：024-23263975。

无抗猪肉生产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无抗饲料的营养标准、生长育肥猪无抗养殖的技术要求、无抗猪肉屠宰要求、无抗猪肉检测、无抗猪肉的运输、召回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育肥期无抗猪肉的生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26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畜禽屠宰加工卫生规范

GB 16548 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

GB 17823 集约化猪场防疫基本要求

GB 17824.1 规模猪场建设

GB 17824.3 规模猪场环境参数及环境管理

GB 2079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肉和肉制品经营卫生规范

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

NY/T 65 猪饲养标准

NY/T 472 绿色食品 兽药使用准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无抗猪肉 Antibiotic-free pork

在育肥阶段未使用抗生素类药物的生猪，经屠宰、分割、加工而成的猪肉，猪肉中不含抗生素。

4 无抗饲料营养标准

4.1 每千克饲粮营养成分、维生素宜符合 NY/T 65 中表 1 的规定。

4.2 每千克饲粮氨基酸、矿物元素需要量宜符合表 1、表 2 的规定。

4.3 饲料配方建议采取在氨基酸平衡技术下的低蛋白日粮营养模式，20 kg～35 kg、35 kg～60 kg、60 kg 至出栏三个阶段粗蛋白分别为 16%、15 %、13 %。

4.4 饲料中宜选择性添加农业部第 2045 号公告中饲料添加剂品种替代抗生素，按生产企业推荐量使用。

表1　生长育肥猪无抗饲料氨基酸成分

品名	体重		
	20kg～35kg	35kg～60kg	60kg～出栏
赖氨酸，%	0.90	0.82	0.70
蛋氨酸，%	0.24	0.22	0.19
苏氨酸，%	0.58	0.56	0.48
色氨酸，%	0.16	0.15	0.13
异亮氨酸，%	0.48	0.46	0.39
亮氨酸，%	0.85	0.78	0.63
精氨酸，%	0.35	0.30	0.21
缬氨酸，%	0.61	0.57	0.47
组氨酸，%	0.28	0.26	0.21
苯丙氨酸，%	0.52	0.48	0.40

表2　生长育肥猪无抗饲料矿物质成分

品名	体重		
	20kg～35kg	35kg～60kg	60kg～至出栏
钙，%	0.62	0.55	0.49
总磷，%	0.53	0.48	0.43
非植酸磷，%	0.25	0.20	0.17
钠，%	0.12	0.10	0.10
氯，%	0.10	0.09	0.08
镁，%	0.04	0.04	0.04
钾，%	0.24	0.21	0.18
铜，mg	4.5	4.0	3.5
碘，mg	0.14	0.14	0.14
铁，mg	70	60	50
锰，mg	3	2	2
硒，mg	0.30	0.25	0.25
锌，mg	70	60	50

（注：引用 NY/T 65，将 60kg～90kg 改为 60kg～出栏）

5　生长育肥猪无抗养殖

5.1 猪场建设及环境要求

猪场建筑布局等符合GB/T 17824.1要求，猪场环境参数及环境管理符合GB/T 17824.3要求。

5.2 饲喂方式及推荐饲喂量

自由采食或分餐饲养。分餐饲喂的每天饲喂次数2 次～3 次，20 kg～35 kg体重阶段推荐日投料量为体重的5.5 %～4.5 %，35 kg～60 kg体重阶段推荐日投料量为体重的4.5 %～3.5 %，60 kg～出栏体重阶段推荐日投料量为体重的3.5 %～2.5 %。

5.3 环境要求

5.3.1 温度和湿度

生长育肥猪适宜温度为16 ℃～23 ℃,30 kg～60 kg适宜温度为20 ℃～23 ℃, 60 kg至出栏适宜温度为16 ℃～20 ℃。猪舍内相对湿度为50 %～70 %。

5.3.2 饮水

饮用清洁水，温度适宜，饮水质量符合NY 5027要求。饮水中不允许添加抗生素。

5.3.3 饲养密度

按GB/T 17824.1规定执行。

5.3.4 光照

光照强度40lux，光照时间不低于8h。

5.3.5 有害气体

猪舍内有毒有害气体含量应符合GB/T 17824.3要求。

5.3.6 气流

猪舍内气流≤0.25 m/s，宜0.1 m/s～0.2 m/s。

5.3.7 噪声

噪声强度不应超过85db。

5.4 生物安全防控

5.4.1 猪场管理的防疫要求及免疫

按照有关要求进行防疫管理及免疫，具体方法按GB/T 17823执行。

5.4.2 卫生消毒

生长育肥猪转出后，要把剩料粪便杂物清理干净，用水浸泡、清洗、消毒、晒干，空舍3天～7 天后方可进猪，进猪前要把猪舍温度调整到适宜温度24 ℃～26 ℃。猪场卫生消毒按GB/T 17823-2009执行，消毒剂选用按NY/T 472执行。

5.5 疾病预防与治疗

无抗养殖期间，不可以使用任何抗生素类药物进行预防和治疗，可选用符合规定的中药类进行预防和治疗。病死猪按GB 16548处理。

6 屠宰要求

屠宰前不应与其他生猪混圈，屠宰过程不应交叉进行。屠宰加工应符合GB 12694及其他检验检疫相关规定。猪肉中不得检出抗生素。

7 贮存、运输及销售

7.1 无抗猪肉的贮存、运输及销售应符合 GB 20799 的相关要求。
7.2 不应与其他猪肉混存、运输及销售。

8 召回

8.1 应符合《食品召回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8.2 对其他猪肉混存的无抗猪肉产品应及时封存并撤回。

参 考 文 献

[1]《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第2045号公告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2020年版)　中国兽药典委员会